

证券代码：836715

证券简称：优力可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耿学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

引》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